

周禮正義



〔清〕孫詒讓撰

十三經清人注疏

# 周禮正義

第二冊  
卷九至卷十六

孫詒讓撰

王文錦

點校

陳玉霞

# 周禮正義卷九

## 天官冢宰下【疏】

「天官冢宰下」者，釋文作「天官下」，云：「本亦作『天官冢宰下』。」案：宋以來刻本，並與釋文或本同。孔繼汾云：「儀禮之士喪、特牲饋食及禮記之曲禮、檀弓、雜記各有上下篇，竝漢時舊師所傳。周禮則每官爲一篇，不殊上下，故鄭自敘云『凡著三禮七十二篇』也。石經十二卷之數，乃後人所分，不知始於何時，隋志已然。」案：孔說是也。士喪、特牲之下篇，皆別取篇首之文爲題目，與曲禮、檀弓、雜記上下篇並通計篇數。蓋漢時傳本如是，故曲禮下鄭目錄云「簡策重多，分爲上下」是也。此六官六篇，別爲上下，蓋亦後人以簡策重多分之。然鄭本尚無此分別，故不以上下篇計數。唐石經作「天官冢宰下第二」，以後五官竝通計上下篇十二篇，尤誤。今不從。

氏注

周禮 鄭

醫師掌醫之政令，聚毒藥以共醫事。

毒藥，藥之辛苦者，藥之物恆多毒。

孟子曰：「藥不瞑眩，厥疾無

瘳。」【疏】「掌醫之政令」者，掌聚醫藥治齊和之政及命令也。云「聚毒藥以共醫事」者，毒藥之物出於山澤，蓋委人及山虞、澤虞等斂聚，人之醫師，儲以待用也。賈疏云：「謂所有藥物，並皆聚之，以供疾醫、瘍醫等。」注云「毒藥，藥之辛苦

者，藥之物恆多毒」者，說文中部云：「毒，厚也。」廣雅釋詁云：「毒，苦也。」凡辛苦之藥，味必厚烈而不適口，故謂之毒藥。月令「孟夏聚畜百藥」，鄭注云：「蕃廡之時毒氣盛。」素問藏氣法時篇云：「毒藥攻邪。」又移精變氣論云：「毒藥治其內，鍼石治其外。」五常政大論云：「能毒者以厚藥，不勝毒者以薄藥。」王冰注云：「藥厚薄謂氣味厚薄者也。」鵠冠子環流篇云：「味之害人者謂之毒，積毒成藥，工以爲醫。」是毒藥者，氣性酷烈之謂，與本艸經所云有毒無毒者異。鄭義根據古訓，不可易也。賈疏謂「藥中有毒者，巴豆、狼牙之類」，殆未達鄭旨。王安石、王昭禹、鄭鏞、姜兆錫、莊有可、俞樾並謂毒藥爲二，即瘍醫職五毒五藥，亦通。引孟子曰「藥不瞑眩，厥疾無瘳」者，滕文公篇文。惠棟校余本作「若藥不瞑眩，厥疾無瘳」，明汪道昆本同。阮元校宋本作「藥不瞑眩，厥疾弗瘳」。賈疏作「藥不瞑眩，厥疾不瘳」。葉鈔釋文作「無瘳」，盧本仍作「不瘳」。今從嘉靖本，宋岳本亦同。孟子趙注本作「若藥不瞑眩，厥疾不瘳」，國語楚語同。賈疏云：「注云逸書也。藥使人瞑眩悶亂，乃得瘳愈，猶人敦德惠乃治也。引之者，證藥中有毒之意。此是古文尚書說命之篇，高宗語傳說之言也。不引說命而引孟子者，鄭不見古文尚書故也。」案賈說非也。方言云：「凡飲藥傳藥而毒，東齊海岱之間謂之瞑，或謂之眩。」又云：「南楚飲毒藥懣，謂之頓懣，猶中齊言眠眩也。」國語韋注云：「瞑眩頓耆，攻己之急也。」據此，是瞑眩亦謂藥氣味辛苦酷烈，飲之傳之，使人頓悶痛苦，即所謂毒也，故鄭引以爲證，非證藥中有毒也。又賈所引孟子趙注，與今本少異，而義旨校長。至東晉僞古文說命有此二語，即取孟子爲之。鄭注真古文書，本無此篇，不足據也。凡邦之有疾病者、有疖瘍者造焉，則使醫分而治之。疖，頭瘍，亦謂禿也。身傷曰瘍。分之者，醫各有能。【疏】「凡邦之有疾病者、有疖瘍者造焉」者，宋本經「疖瘍」上無「有」字，今從唐石經及宋小字本。彭元瑞云：「下獸醫『凡獸之有病者有瘍者』，亦

疊有字。」王念孫云：「太平御覽疾病部一引此，亦疊有字。」案：彭、王校是也。司門注云：「造猶至也。」造謂來至醫師所治之官府也。云「則使醫分而治之」者，賈疏云：「疾病者付疾醫，疔瘍者付瘍醫，故云分而治之。下有食醫、獸醫亦屬醫師，不來造醫師者，食醫主齊和飲食，不須造醫師。獸醫畜獸之賤，便造獸醫，故亦不須造醫師。」注云：「疔，頭瘍」者，

說文疔部云：「疔，頭瘍也。」左襄十九年傳云：「荀偃癰疽，生瘍於頭。」蓋疔爲頭創專名，它瘍不得稱疔，而疔得通稱瘍，故鄭、許並云頭瘍。賈疏云：「案下瘍醫腫瘍等不言疔，此特言疔者，腫瘍等可以兼之，故云疔頭瘍，謂頭上有瘡含膿血者。」

云「亦謂禿也」者，一切經音義引倉頡篇云：「疔，痂禿也。」云「身傷曰瘍」者，若瘍醫四種之瘍是也。說文疔部云：「瘍，頭創也。」廣雅釋詁云：「瘍，傷創也。」內則云：「頭有創則沐，身有瘍則浴。」爾雅釋訓云：「肝瘍爲微。」則創凡在頭身及四肢

者，並謂之瘍。鄭以經瘍疔並言，疔爲頭瘍，則瘍直爲身瘍，故據內則爲訓，實則疔亦得通稱瘍也。云「分之者，醫各有能」者，賈疏云：「疾醫知疾不知瘍，瘍醫知瘍不知疾，故云醫各有能。」歲終，則稽其醫事以制其食。十全爲

上，十失一次之，十失二次之，十失三次之，十失四爲下。食，祿也。全猶愈也。以失四爲下者，五則半矣，或不治自愈。【疏】歲終則稽其醫事，以制其食」者，此醫官之官計也。歲終亦夏之季冬，鄭、賈謂周之季冬，非

也。詳宰夫疏。小宰注云：「稽猶計也。」賈疏云：「謂疾醫等歲始已來治病，有愈有不愈，並有案記，今歲終摠考計之，據所治愈不愈之狀，而制其食祿五等之差。」注云「食，祿也」者，小宰六敘云：「四日以敘制其食，」注亦釋食爲祿。賈疏云：

「食卽月俸，故以祿解食。依序官，疾醫中士，瘍醫下士。案禮記王制：下士視上農夫，食九人祿；中士倍下士，十八人祿。若然，中士祿食有常，今差爲五等者，但功適中者守本祿，功高者益之，功下者損之，欲勉勵醫者，故爲此五等之差。」

莊存與云：「食來歲之稍食也。」案：莊說是也。疾醫、瘍醫，爵爲中下士，則以爵制祿，其差止二等。既無五等之差，且祿與爵常相因，有一定之爵，則有一定之祿，不當稽其事以爲之制。此制其食，卽小宰六敘之制食，皆謂稍食，鄭、賈以爲祿，非也。凡命士以上則有祿，不命之士及庶人在官者，則無祿而有稍食。此醫師所屬疾醫、瘍醫各八人，皆有祿之命士也。然以王國之大，而止此醫士十有六人，於事必不給。周書大聚篇云：「鄉立巫醫，具百藥以備疾災。」是則鄉遂以外亦立醫官之證。竊疑疾醫、瘍醫兩官，當各有散醫，無員數，亦無爵秩。夏官巫馬別有醫四人，無爵，卽其比例也。散醫無爵，則亦不受祿，但以給事於官，受稍食而已。此云稽其醫事以制其食者，卽稽散醫之事而制其稍食也。春官敍官，凡以神仕者無數，以其藝爲之貴賤之等。此官以五等制醫之食，卽所謂以其藝爲之貴賤之等，與神仕正同。若中下士之醫官，自當擇其藝之精者爲之。段令方術疏淺，不勝其任，則黜之耳，何煩立五等之差，以校其上下哉！凡經言食者，並與祿異，詳宮正疏。云「全猶愈也」者，說文入部云：「全，完也。」引申之疾愈亦爲全。莊子徐無鬼篇云：「今予病少痊。」釋文引李頤云：「痊，除也。」痊卽全之俗。云「以失四爲下者，五則半矣，或不治自愈」者，明十失五者，并不得爲下醫也。以其術疏，纔能得半。卽其所得之五，亦或是不治自愈，非所治之功，故不足數也。靈樞經邪氣藏府病形篇云：「上工十全九，中工十全七，下工十全六。」八十一難經第十三難說同。彼並分工爲三等，與此經五等制食異，而以十全六爲下工則同。

食醫掌和王之六食、六飲、六膳、百羞、百醬、八珍之齊。和，調也。【疏】掌和王之六食、六飲、



六膳、百羞、百醬、八珍之齊者，並食醫之官法，與膳夫、庖人、內外饗、饎人爲官聯也。膳夫云：「凡王之饋食用六穀，膳用六牲，飲用六清，羞用百有二十品，珍用八物，醬用百有二十羞。」此云百羞百醬，亦舉成數也。此並庖人共其物，內饗割烹煎和之，膳夫饋之，食醫唯掌其調和齊量而已。

注云：「和，調也」者，弓人注同。說文食部云：「飭，調也。讀與和

同。」和卽飭之借字。

凡食齊眠春時，飯宜溫。

羹齊眠夏時，羹宜熱。

醬齊眠秋時，醬宜涼。

飲齊眠冬

時。飲宜寒。

【疏】「凡食齊眠春時」者，此論調和飲食寒溫之齊。

內則文同，蓋卽本此經。食齊，饎人共六食之齊也。

賈疏云：「言食者，卽上六食，則內則所云食齊一也，言飯之齊和。眠猶比也。四時常溫，比於春時。」云「羹齊眠夏時」者，

亨人共羹之齊也。賈疏云：「謂大羹、鉶羹、菜羹等，其所齊和，四時常熱，故云眠夏時，羹宜熱故也。」云「醬齊眠秋時」者，

醯人、醢人共齋菹醬之齊也。

賈疏云：「案醯人、醢人唯有醯醢，不言醬，卽豆醬也。案《公食大夫》、《公親設醬》。醬者食之

主，言醬則該諸豆實。四時皆須涼，故言醬齊眠秋時。」云「飲齊眠冬時」者，酒正、漿人共六飲之齊也。賈疏云：「謂若漿

人六飲水漿之等。四時皆須寒，故言飲齊眠冬時，飲宜寒故也。」

注云「飯宜溫」者，以下內則注並同。膳夫注云：

「食，飯也。」士昏禮云：「黍稷四敦皆蓋。」注云：「蓋爲尚溫。」案：溫者不寒不熱之謂。

《說文》食部云：「饑，飯傷熱也。」溫則不

至於饑矣。云「羹宜熱」者，羹者肉湑，以熱爲美。士昏禮云：「大羹湑在饗。」注云：「饗，火上。」蓋亦尚熱。戰國策燕策云：

「昔趙王與代王飲，酒酣，樂，進取熱歡，廚人進斟羹。」羹宜熱而歡之，故謂之熱歡。

云「醬宜涼」者，膳夫注云：「醬謂醢醢

也。」醢醢之屬，不須溫食，故宜涼也。云「飲宜寒」者，六飲皆以水和齊，以寒爲貴。

楚辭招魂云：「挫糟凍飲，耐清涼些。」

所謂宜寒也。凡和，春多酸，夏多苦，秋多辛，冬多鹹，調以滑甘。

各尚其時味，而甘以成之，猶水火金木

之載於土。內則曰：「棗栗飴蜜以甘之，薑荳粉榆槐櫛櫛以滑之。」**【疏】**「凡和」者，論調和五味多少之齊也。內則文亦同。云「調以滑甘」者，說文水部云：「滑，利也。」此五味益以滑，謂之六和。禮運云：「五味六和十二食，還相爲質也。」甄鸞五經算術引彼文，「質」爲「滑」。彼十二食，孔疏以爲十二月之食。案：此味分四時，不以月別，禮運所云，未聞其審。注云：「各尚其時味，而甘以成之，猶水火金木之載於土」者，內則注云：「多其時味，以養氣也。」春秋繁露五行之義篇云：「金木水火雖各職，不因土方不立，若酸鹹辛苦之不因甘肥不能成味也。甘者五味之本也，土者五行之主也。」淮南子墜形訓云：「味有五變，甘其主也。位有五材，土其主也。」賈疏云：「東方木味酸，屬春，春時調和食，酸多於餘味一分。南方火味苦，屬夏，夏時調和食，苦亦多於餘味一分。西方金味辛，屬秋，秋時調和食，辛亦多於餘味一分。北方水味鹹，屬冬，冬時調和食，鹹亦多於餘味一分。中央土味甘，屬季夏，金木水火，非土不載，於五行土爲尊，於五味甘爲上，故甘摠調四時。」內則孔疏云：「依經方，春不用食酸，夏不用食苦，四時各減其時味也。經方所云，謂時氣壯者，減其時味，以殺盛氣。此經所云，食以養人，恐氣虛羸，故多其時味以養氣也。」蕭吉五行大義論配氣味篇云：「周禮解有兩家。一云宜從時氣，春食須多酸，夏食須多苦。一云多者，過也。春食過酸，宜減其鹹味；夏食過苦，宜減其酸味，是以後句云調以滑甘。今依前解，四時之味，各隨時所當，故逐時鹹苦，養體之宜。土既居總載四時，是以四時味兼須甘味以調之。」呂飛鵬云：「前說卽鄭注各尚其時味之義。由後說推之，過酸宜減其鹹味，過苦宜減其酸味者，治其源也。酸爲木味，鹹爲水味，苦爲火味。水生木，木生火，減其所生之味，而春酸夏苦，不至於太過。若然，則秋食過辛，宜減其甘味；冬食過鹹，宜減其辛味。」案：蕭吉亦從鄭說，其所述第二說，義殊迂曲，蕭氏亦不從也。引內則曰「棗栗飴蜜以甘之，薑荳



粉榆婉槁澹澹以滑之」者，賈疏云：「證經滑甘之所用之物。」鄭君注內則：「荳，菹類。榆白曰粉。婉，新生者。槁，乾也。齊人溲曰澹。」秦人滑曰澹。謂將此菹已下，和溲以滑之。」詒讓案：「婉槁」內則作「免菹」。禮記釋文云：「菹，字又作稟。」案：槁稟字同。羣經音辨女部引禮：「婉槁澹澹」云：「鄭康成讀。」攷內則注，鄭無異讀，音辨所述鄭讀，蓋即指此引內則文。疑賈昌朝所見周禮釋文本作「婉槁」，槁槁字亦通也。又今本內則注，「婉」作「免」，「槁」作「菹」，齊秦字互易，與賈疏所引不同，或賈依此注改之。澹者，說文水部云：「久洫也。」內則說爲醢云：「爲稻粉糝澹之。」注云：「糝讀與澹澹之澹同。」則澹澹與糝澹義同，並謂以米粉和菜爲滑也。凡會膳食之宜，牛宜稌，羊宜黍，豕宜稷，犬宜粱，鴈宜麥，魚宜苽。會，成也，謂其味相成。鄭司農云：「稌，粳也。爾雅曰：『稌，稻。』苽，彫胡也。」【疏】「凡會膳食之宜」者，此論六膳六食，牲與穀配合之宜也。內則文亦同。云「牛宜稌」者，賈疏云：「依本草，素問，牛味甘平，稻味苦而又溫，甘苦相成。」云「羊宜黍」者，黍即今之稷，詳大宰疏。賈疏云：「羊味甘熱，黍味苦溫，亦是甘苦相成。」云「豕宜稷」者，稷即今之高粱，詳大宰疏。賈疏云：「豕豬味酸，牝豬味苦，稷米味甘，亦是甘苦相成。」云「犬宜粱」者，粱即今北方之小米，詳大宰疏。賈疏云：「犬味酸而溫，粱米味甘而微寒，亦是氣味相成。」云「鴈宜麥」者，王引之云：「鴈謂鵞也。爾雅：『舒鴈，鵞。』」李巡注曰：「野曰鴈，家曰鵞。」對文則鵞與鴈異，散文則鵞亦謂之鴈。方言：「鴈自關而東謂之鵞，南楚之外謂之鵞。」說文：「鴈，鵞也。」莊子山木篇：「命鵞子殺鴈而亨之」，謂殺鵞也。齊策：「士三食不得鴈，而君鵞驚有餘食」，韓詩外傳及說苑尊賢篇並作「鴈驚有餘粟」。晏子春秋外篇亦曰：「君之鳧鴈食以菽粟」。墨子雜守篇曰：「寇至，先殺牛羊雞狗鳧鴈」，說苑臣術篇：「秦穆公悅百里奚之言，公孫支歸取鴈以賀」，漢書翟方進傳：「有狗從外人，齧其中庭羣鴈數十」，皆謂鵞爲鴈也。鳧

「典」二生一死贊，馬融以二生爲羔鴈，鴈則鴈也。史記封禪書、漢書郊祀志並作二牲，蓋羔與鴈皆常畜之物，故謂之牲。

王制曰：「庶人春薦韭，夏薦麥，秋薦黍，冬薦稻。韭以卵，麥以魚，黍以豚，稻以鴈。」鴈亦謂鴈也。案：王說是也。賈疏

云：「鴈味甘平，大麥味酸而溫，小麥味甘微寒，亦是氣味相成。」云「魚宜菰」者，賈疏云：「魚味寒，魚族甚多，寒熱酸苦兼

有，而云宜菰，或同是水物相宜。」案：此六者，牲穀相配，亦取氣味相宜而已。賈傳合五行爲說，經旨實未必然也。又月

令，說春食麥羊，夏食菽雞，季夏食稷牛，秋食麻犬，冬食黍豕。蔡邕集月令問荅謂皆時味所宜，與此六牲六穀氣味相成

異也。注云「會，成也，謂其味相成」者，爾雅釋詁云：「會，合也。」謂齊合諸味相成不爽戾也。云「稌，稌也」者，釋文云：

「稌，本亦作秔。」說文禾部云：「秔，稻屬，重文稌，秔或从更聲。」稌，稻也。引「周禮曰，牛宜稌」，「稻，稌也」。案：說文謂

秔爲稻屬，而以稌稻轉相訓者，稌稻爲大名，秔則稻之不黏者，故爾雅釋文引字林云：「秔，稻不黏者。稌，黏稻也。」先鄭

意，蓋謂食稻宜用不黏者，故卽以稌釋秔也。引爾雅曰「稌，稻」者，釋艸文。郭注云：「今沛國呼稌。」上以稌釋秔，偏舉

一種，更引爾雅此文，明稌稻並爲大名也。云「菰，彫胡也」者，釋文云：「彫，劉本作凋。」膳夫注亦作彫，詳彼疏。凡君

子之食恆放焉。放猶依也。【疏】「凡君子之食恆放焉」者，禮器注云：「君子，謂大夫以上。」喪服傳云：「君子子者，

貴人之子也。」注以君子爲大夫及公子。月令孔疏引月令章句云：「君子謂人君以下至位士也。」白虎通義號篇云：「或稱

君子者何？道德之稱也。君之爲言羣也。子者，丈夫之通稱也。何以知其通稱也？以天子至於民。」案：此經君子，當以

王爲主，而公卿大夫及王子弟之有公膳者，亦依此齊和之，不下及士庶人，與蔡、班義小異。賈疏云：「上六食六飲一經，

據共王，不通於下。」凡食春多酸已下，至魚宜菰已上，齊和相成之事，雖以王爲主，君子大夫已上亦依之，故云恆放

焉。」注云「放猶依也」者，廣雅釋詁云：「放，依也。」墨子法儀篇云：「放依以從事。」是放依義同。

疾醫掌養萬民之疾病。四時皆有癘疾：春時有疝首疾，夏時有痒疥疾，秋時有瘧寒疾，

冬時有嗽上氣疾。癘疾，氣不和之疾。疝，酸削也。首疾，頭痛也。嗽，欬也。上氣，逆喘也。五行傳曰：「六癘作

見。」【疏】「掌養萬民之疾病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主療治疾病而云養者，但是療治，必須將養，故以養言之。疾病兩言之者，

疾輕病重，故注論語云「疾甚曰病」。謂疾病俱療，故兩言之。此直言萬民，不言王與大夫，醫師雖不言，或可醫師治之。」

案：後注云：「養猶治也。」此官掌治疾病，通於上下，廣言之，故云萬民。賈說非。云「四時皆有癘疾」者，並據時氣所感病

之多者言之。云「春時有疝首疾」者，謂春氣不和，民感其氣，則爲疝痛而在首也。左昭元年傳，子產論六氣之疾云「風淫

末疾」，孔疏引賈逵以末疾爲首疾，謂風眩也。此疝首疾在春，亦風氣所生也。云「夏時有痒疥疾」者，說文疒部云：「痒，

瘍也。疥，搔也。」又虫部云：「蟬，搔蟬也。」痒卽蟬之段字，俗作癢。釋名釋疾病云：「癢，揚也，其氣在皮中，欲得發揚，使

人搔發之而揚出也。疥，疥也，癢搔之齒類疥也。」謂夏氣不和，民感其氣，則爲創痒而成疥也。云「秋時有瘧寒疾」者，說

文疒部云：「瘧，熱寒休作病。」釋名釋疾病云：「瘧，酷虐也，凡疾或寒或熱耳，而此疾先寒後熱，兩疾似酷虐者也。」謂秋氣

不和，民感其氣，則爲瘧而發於寒也。素問瘧論云：「岐伯曰：夏傷於大暑，其汗大出，腠理開發，因遇夏氣淒滄之水，

【一】「於」原作「放」，據楚本改。

寒藏於腠理皮膚之中，秋傷於風，則病成矣。夫寒者，陰氣也；風者，陽氣也。先傷於寒，而後傷於風，故先寒

而後熱也。病以時作，名曰寒瘧。」又金匱真言論云：「秋善病風瘧。」又陰陽應象大論云：「夏傷於暑，秋必

瘧瘧。」與此經義合。左昭元年傳云「陰淫寒疾」，亦與此義略同。云「冬時有嗽上氣疾」者，謂冬氣不和，民

感其氣，則爲嗽而氣上逆也。陰陽應象大論云「秋傷於溼，冬生欬嗽」，義亦與此經合。注云「瘧疾，氣不

和之疾」者，說文「部」云：「瘧，惡疾也。」隸變作瘧。氣謂四時五行之氣。不和者，即後注云「病由氣勝負而生」是也。呂

氏春秋仲冬紀「行春令則民多疾病」。高注云：「水火相干，氣不和，故民多疾病也。」左昭四年傳杜注云：「瘧，惡氣也。」字

亦作「厲」。釋名釋天云：「厲，疾氣也，中人如磨厲傷物也。」案：此瘧爲四時常疾，其大疫亦謂之瘧，即膳夫之大札，彼注云

「大札，疫癘」是也。公羊莊二十年傳：「大瘳者何？痢也。」何注云：「痢者，民病疫也。」痢與瘧聲類亦同。云「瘧，酸削也，

首疾，頭痛也」者，說文「部」云：「瘧，酸瘧，頭痛。」周禮曰：春時有瘧首疾。」案：瘧削聲類同。賈疏云：「人患頭痛，則有酸嘶

而痛，酸削則酸嘶也。」丁晏云：「釋名釋疾病云：『酸，遜也，遜遁在後也，言腳疼力少，行遁在後，似遜遁者也。消，弱也，

如見割削，筋力弱也。』即釋此酸削之義。」曾釗云：「注意謂頭痛酸削耳。若疏析瘧首爲二，則頭痛之外，何者爲酸削之

痛邪？」說文云：酸瘧，頭痛。」左思蜀都賦云「味濁癘瘧」，劉注：「瘧，頭痛也。」周禮：春多瘧首之疾。」是古訓不分瘧首爲兩

解。又素問金匱真言論：「東風生於春，病在肝，命在頸項，故春氣者病在頭。」是感春瘧氣爲頭痛，內經有明文。賈乃別

瘧爲酸削之痛，非注意矣。」案：曾說是也。列子黃帝篇指擿無瘧瘧，張湛注云：「瘧瘧，痛瘧也。」張機金匱要略虛勞篇

云「足酸削」，巢元方諸病源候總論，作「瘧癘」。廣韻十二齊云：「瘧癘疼痛。」酸瘧聲同，瘧與嘶、癘、癘，亦聲相轉。神農本

草經云：「礪石主周痺風溼，肢節中痛，不可持物，洗洗酸痛。」是凡首及四肢，並有酸痛之痛，而春之痼疾，其酸痛則多在首，故經云瘳，而又云首疾也。說文以酸痛專屬頭痛，義卽本此經。管子地員篇云：「終無瘳。」〔一〕尹注云：「瘳，首疾也。」亦與許義同。賈疏謂頭痛之外，別有酸削之痛，非經義。云「嗽，欬也」者，廣雅釋言同。釋文云：「嗽，本亦作欬。」盧文弨云：「說文：『欬，吮也。』無嗽字。玉篇：『欬，上欬也。』則作欬爲正。」案：盧說是也。原本顧氏玉篇欠部引此經，亦作「欬」。又一切經音義引蒼頡篇云：「齊郡謂欬曰欬也。」嗽卽欬之俗。說文欠部云：「欬，勇氣也。」釋名釋疾病云：「欬，刻也，氣奔至出入不平調，若刻物也。」云「上氣，逆喘也」者，賈疏云：「向上喘息，謂之逆喘。」論讓案：逆喘卽說文所謂勇氣也。素問五藏生成論云：「欬嗽上氣，厥在胸中。」又欬論云：「久欬不已，則使人多涕唾，而面浮腫氣逆也。」又生氣通天論云：「秋傷於溼，上逆而欬，發爲痿厥。」然則上氣卽因嗽之甚而氣逆爲喘，事亦相因，故經云嗽上氣疾也。引五行傳曰「六癘作見」者，明癘疾生於五行之氣也。賈疏云：「案：五行傳云：『五福乃降，用彰於下，六沴作見。』一曰：貌之不恭，是謂不肅，惟金沴木。」又曰：「言之不從，是謂不义，惟火沴金。」又曰：「眊之不明，是謂不哲，惟水沴火。」又曰：「聽之不聰，是謂不謀，惟土沴水。」又曰：「思之不睿，是謂不聖，惟木金水火沴土。」此其五沴也。言六沴者，天雖無沴，案洪範六極，又案書傳致六極之由，皆由身之五事。一曰凶短折，思不睿之誅；二曰疾，眊不明之誅；三曰憂，言不從之誅；四曰貧，聽不聰之誅；五曰惡，貌不恭之誅；六曰弱，皇不極之誅。據此六極，皇極爲屬天王者，不極亦有疴疾病，併前五者爲六沴。彼言沴此鄭注言癘者，言沴謂五行相乖沴，此言癘，癘氣與人爲疫，故不同。若據五事所致言之，四時之疾皆據眊之不明

「〔一〕」瘳「楚本作『醒』，與管子地員篇合。

者也。」又云：「春是四時之首，陽氣將盛，惟金沍木，故有頭首之疾。四月純陽用事，五月已後，陰氣始起，惟水沍火。木爲甲，亦有甲，故有疥痒之疾。秋時陽氣漸銷，陰氣方盛，惟火沍金，兼寒兼熱，故有瘡寒之疾。冬時陰氣盛，陽氣方起，惟土沍水，以土壅水，其氣不通，故有嗽上氣之疾。」論讓案：鄭本五行傳亦作「沍」，續漢書五行志劉注引鄭彼注云：「沍，殄也。」此引作癘者，癘沍聲近義通。大祝注亦同。左傳昭七年孔疏引鄭箴膏肓云：「厲者，陰陽之氣相乘，不和之名，尚書五行傳六屬是也。」則又借厲爲之。漢書五行志云：「氣相傷謂之沍，沍猶臨莅不和意也。」與鄭此注厲字，訓義略同。賈據五行傳以釋此經四時之癘疾，與醫家說不必盡合。然鄭意或如是，附存之以證注義。以五味、五穀、五藥養其病，養猶治也。病由氣勝負而生，攻其贏，養其不足者。五味，醯酒飴蜜薑鹽之屬。五穀，麻黍稷麥豆也。五藥，草木蟲石穀也。其治合之齊，則存乎神農、子儀之術云。【疏】「以五味、五穀、五藥養其病」者，以下通論治疾之術，並疾醫之官法也。注云「養猶治也」者，此引申之義。養身即所以治病，是養與治義相成也。云「病由氣勝負而生」者，謂五行之氣，相勝則爲病，即五行傳五沍之義。素問陰陽別論云：「陰勝則陽病，陽勝則陰病。陽勝則熱，陰勝則寒，風勝則動，熱勝則腫，燥勝則浮，溼勝則濡瀉。」此言陰陽寒熱燥溼氣相勝爲病之事，與此注義，亦足互相備。云「攻其贏養其不足者」者，贏，釋文作「贏」。盧文弨云：「爾雅釋天『夏爲長贏』，注云：『本或作贏。』是古並通用。」賈疏云：「夏時病者，則五味中食甘，五穀中食稷，以甘稷是土之穀味。土所剋水，是攻其贏也。土生於火，土是火之子，食甘稷爲子養母之道，故云養其不足也。」云「五味，醯酒飴蜜薑鹽之屬」者，賈疏云：「醯則酸也，酒則苦也，飴蜜即甘也，薑即辛也，鹽即鹹也。」云「五穀，麻黍稷麥豆也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依月令五方之穀。此五穀據養疾而食之，非必入於藥分。」程瑤田云：「五穀養疾，宜與

藏氣相應，故據月令配五行者爲之注。素問藏氣發時論：『粳米甘，小豆酸，麥苦，大豆鹹，黃黍辛。』靈樞五味篇：『杭米甘，麻酸，大豆鹹，麥苦，黃黍辛。』五音五味篇：『麥苦，大豆鹹，稷甘，黍辛，麻酸。』案：『五音篇與月令同。合觀之，粳稷可互取，小豆麻可互取。』又云：『綜計諸家言五穀者，月令曰『麻黍稷麥豆』，鄭據之以注疾醫。史記天官書、顏師古注漢書食貨志、盧辨大戴禮注，皆同。素問金匱真言論：『五方之穀，曰麥黍稷稻豆。』鄭注職方氏之五種，曰『黍稷菽麥稻』。漢書地理志引職方氏師古注同。管子地員篇載五土所宜之種，曰『黍稷菽麥稻』。淮南子脩務訓五穀，高注『菽麥黍稷稻』。漢書音義，韋昭曰：『五穀，黍稷菽麥稻也。』自金匱真言以下，說竝不異。而五常政大論則又進麻爲木穀，至火穀，則麥黍互用。以上言五穀者凡十二事，雖不能齊一，然皆有稷無梁。楚辭大招：『五穀六仞，設菰梁只。』王逸注：『五穀，稻稷麥豆麻也。菰梁，蔣實，謂雕胡也。』王說亦爲有稷無梁。周書言五方之穀，曰『麥黍稷粟菽』。粟，梁也。是爲有梁無稷。凡此皆秦漢後稷梁渾一之證也。』金鶚云：『鄭注疾醫五穀，據月令爲說。其注職方五穀，則以爲稻黍稷麥菽，有稻而無麻，與素問金匱真言論合。趙岐、高誘、韋昭說，皆與此同。盧辨、楊倞、顏師古皆與疾醫注同。王逸以爲稻稷麥豆麻，則稻麻並舉而無黍。逸周書曰『麥黍稷粟菽』，則無麻稷而有粟。管子曰『黍稷菽麥稻』，則無麻粟而有秫，諸說不一。』鶚謂五穀者，以其爲飯者而言也，曰黍稷稻粱麥。膳夫王食六穀，食醫會膳食之宜，牛宜稌，羊宜黍，豕宜稷，犬宜粱，鴈宜麥，魚宜苽。內則言飯黍稷稻粱下，又言麥食苽食，可知六者皆可爲飯矣。內則疏謂諸侯朔食四簋，黍稷稻粱，天子則加以麥苽，可知常食者，黍稷稻粱也。苽爲雕胡，其米所出頗少，惟天子諸侯得暫食，而麥則貴賤皆食之。然則六穀去一而爲五穀，當存麥而去苽矣。若菽與麻，古人用爲簋實，不以爲飯，是則五穀不當數麻菽矣。月令、素問、逸周書、管子或別有取



義，皆不可以定五穀之名也。」案：金說是也。云「五藥，草木蟲石穀也」者，謂動植庶物入藥分者，約有此五類也。大觀

本草引陶弘景本草序，附載本草經舊目，有玉石草木蟲獸果菜米食八類，鄭此注依經五藥約略數之，故與彼不同。云其治合之齊，則在乎神農、子儀之術云者，隋書經籍志引梁七錄，有神農本草經三卷，今存。子儀者，賈疏云：「案劉向云：

『扁鵲治趙太子暴疾尸蹙之病，使子明炊湯，子儀脈神，子術案摩。』又中經簿云：『子義本草經一卷。』儀與義一人也。若然，子義亦周末時人也。」案：賈所引劉向說，見說苑辨物篇。今本作「子明吹耳，陽儀反神，子游矯摩。」蓋傳寫譌舛，當據此以正之。韓詩外傳亦載其事，作「子明灸陽，子游案摩，子儀反神。」其子儀之名，與賈引劉說同。以五氣、五聲、五

色，眠其死生。三者劇易之徵，見於外者。五氣，五藏所出氣也。肺氣熱，心氣次之，肝氣涼，脾氣溫，腎氣寒。五聲，言語官商角徵羽也。五色，面貌青赤黃白黑也。察其盈虛休王，吉凶可知。審用此者，莫若扁鵲、倉公。【疏】注云「三者

劇易之徵見於外者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經三者，並是人病者氣與聲色。其病在內，人所不覩，見其聲色，則知增劇及簡

易，故云劇易之徵見於外者也。」云「五氣，五藏所出氣也」者，賈疏云：「言五藏謂氣之所藏，故云五氣出於五藏。」云「肺氣熱，心氣次之，肝氣涼，脾氣溫，腎氣寒」者，賈疏云：「此已下並據月令「性南首」而言。肺在上當夏，故云肺氣熱。心在肺

下，心位當土，心氣亦熱，故言次之。肝在心下近右，其位當秋，故云肝氣涼。此三藏並在膈上。脾於藏值春，故云溫。

腎位在下，於藏值冬，故言寒。此二者在膈下。此五藏寒熱等，據月令成文而說。及其醫方之術，心屬南方，肝屬東方，肺屬西方，脾屬中央，腎屬北方，此並據五色而言，不據氣之寒熱也。」案：月令：春祭先脾，夏祭先肺，中央土祭先心，秋祭

先肝，冬祭先腎，此即賈氏所據也。月令孔疏引「五經異義」云：「今文尚書歐陽說：肝木也，心火也，脾土也，肺金也，腎水

也。古尚書說：脾木也，肺火也，心土也，肝金也，腎水也。許慎謹案：『月令春祭脾，夏祭肺，季夏祭心，秋祭肝，冬祭腎，與古尚書同。』鄭駁之云：『月令祭四時之位，及其五藏之上下次之耳。冬位在後，而腎在下；夏位在前，而肺在上。春位小前，故祭先脾；秋位小卻，故祭先肝。腎也，脾也，俱在鬲下；肺也，心也，肝也，俱在鬲上。祭者必三，故有先後焉，不得同五行之氣。今醫疾之法，以肝爲木，心爲火，脾爲土，肺爲金，腎爲水，則有瘳也。若反其術，不死爲劇。』曾釗云：「此注本古尚書說。以方書攷之，殊不然。鄭駁異義，從今文尚書說。蓋二書不作於一時也。素問宣明五氣篇：『五氣所病，心爲噫，肺爲欬，肝爲語，脾爲吞，腎爲欠爲噦。』此經五氣當從之。蓋因五氣以審五藏，傷則病，絕則死。」呂飛鵬云：「素問至真要大論：『岐伯曰：厥陰司天，風淫所勝，病本於脾，衝陽絕，死不治。太陰司天，溼淫所勝，病本於腎，太谿絕，死不治。少陽司天，火淫所勝，病本於肺，天府絕，死不治。陽明司天，燥淫所勝，病本於肝，太衝絕，死不治。太陽司天，寒淫所勝，病本於心，神門絕，死不治。所謂動氣知其藏也。』案：衝陽足跗上動脈，胃氣也，木勝土，故脾胃病。尺澤在肘內廉大紋中，肺氣也，火勝金，故肺大腸病。太谿在足內踝後跟骨上動脈，腎氣也，土勝水，故腎膀胱病。天府在臂臑內廉下腋三寸，亦肺氣也。太衝足三指本節後二寸，脈動應手，肝氣也，金勝木，故肝膽病。神門在掌後銳骨之端動脈，心氣也，水勝火，故心與包絡病。五氣絕，故不治，反是則生。」案：五行主五藏，當以駁異義說爲正，曾、呂二家並據素問說五藏之氣，與鄭異而義可通，今兩存之。云：「五聲，言語宮商角徵羽也」者，賈疏云：「宮數八十一，配中央土；商數七十二，配西方金；角數六十四，配東方木；徵數五十四，配南方火；羽數四十八，配北方水。此五聲，數多者聲濁，數少者聲清，人之言語似之，故云言語宮商角徵羽也。」論讓案：素問陰陽應象大論云：「木，在藏爲肝，在音爲角，在聲